附件2：

**武汉工程大学邮电与信息工程学院学生走读安全保证书**

根据《武汉工程大学邮电与信息工程学院在校学生走读管理规定》，本人因特殊情况向学院申请走读，并向学院作如下保证：

一、本人因《武汉工程大学邮电与信息工程学院在校学生走读申请表》所述原因坚持走读，住宿地点 ，户主姓名： ，联系方式 。

二、本人保证住居地用电、用水、饮食、防火、防盗及人身等安全。在走读期间保证自己的人身安全及财产安全，如发生一切人身伤亡及财产损失，以及发生民事、刑事案件，由本人自负，与学校无关。

三、在走读期间保证定期向所在学院汇报个人情况，保持通讯联络畅通。如住所地址及联系方式发生变化随时告知二级学院（校区）及辅导员、班主任。增强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。保证自觉遵守国家法律和法规，不做有违社会公德和学校声誉的事。家长随时了解在外住宿情况，切实履行教育与监督责任。

四、本人保证不会因走读耽误正常的教学活动及学校各项活动安排。

五、本人如有下列情况之一，愿意接受学校给予的相应纪律处分：

1.在走读期间有违法、违纪行为的；

2.提供虚假证明骗取走读的。

六、如遇国家有关规定发生变化或出现紧急状态等特殊情况，本人执行学校有关规定和要求，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经济责任。

学生签名（指模）：

家长签名（指模）：

 年 月 日

说明：《安全保证书》一式两份，一份二级学院（校区）留存，一份学生工作部留存。